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出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5月4日召开的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重大资产出售事项，同意公司通过国有产权公开挂牌方式，整体转让公司所持江西昌九青苑热电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江西昌九昌昱化工有限公司50%股权、江西昌九化肥有限公司100%股权以及公司持有的部分固定资产等闲置资产（以下简称“标的资产”）。相关公告及进展情况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告。

2016年7月28日至2016年8月26日17时止，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标的资产以资产评估价5,434万元为底价在江西省产权交易所对外公开挂牌整体转让（详见公司刊登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6）。截止本次挂牌期届满，没有意向受让方前来报名，本次挂牌流标。

公司将于近期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上述重大资产出售的标的资产的后续处置事宜。本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及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8月30日